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根據原有條例第12A(14)(c)(i)條及12A(7)條發出的通知

依據在緊接2023年9月1日前有效的《城市規劃條例》(下稱「原有條例」)第12A(7)(b)條,有關條文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29(15)條及29(16)條而適用,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原有條例第12A(1)條提出的修訂圖則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原有條例第12A(13)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根據原有條例第12A(14)(b)條及12A(6)條,該等進一步資料可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以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原有條例第12A(14)(c)條及12A(9)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須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委員會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送交委員會秘書處。

按照原有條例第12A(14)(c)條及12A(12)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原有條例第12A(16)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載於委員會的網站。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站瀏覽。有關提交意見的指引和委員會會議的安排,也可於委員會的網站瀏覽。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根據第12A條申請修訂圖則一 提交進一步資料
申請編號 地點 建議修訂 進一步資料 提出意見的期限
YYL-TYST/8 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121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把申請地點由「住宅(乙類)1」及「住宅(丙類)」地帶改劃為「住宅(乙類)4」地帶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的《註釋》 回應部門意見及經修訂評估。 2026年1月9日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馬頭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10/30的修訂

發展局局長業已行使《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2(1A)(a)(ii)條所賦予的權力,於2024年6月11日將《馬頭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10/30》(下稱「圖則」)發還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以作出修訂。

委員會已對圖則作出修訂。修訂項目載於修訂項目附表。修訂項目附表內對受修訂項目影響的地點的描述僅供一般參考,《馬頭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10/31》則較具體地顯示受影響地點的確實位置。

顯示有關修訂的《馬頭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10/31》,會根據條例第5條,由2025年12月24日至2026年2月24日的兩個月期間,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以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i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i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iv)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4樓九龍規劃處;及
(v) 九龍紅磡利街42號九龍城政府合署7樓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按照條例第6(1)條,任何人可就任何有關修訂向委員會作出申述。申述應以書面作出,並須不遲於2026年2月24日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 按照條例第6(2)條,申述須示明:
(a) 該申述所關乎的在有任何有關修訂內的特定事項;
(b) 該申述的性質及理由;以及
(c) 建議對有關圖則作出的修訂(如有有的話)。

任何向委員會作出的申述,會根據條例第6(4)條供公眾查閱,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條例第9條就有關的圖則或申述所關乎的、有關圖則的一個或多於一個部分作出決定為止。

任何打算作出申述的人士宜詳閱委員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提交及處理申述及進一步申述」的規劃指引(下稱「指引」),而提交的申述亦應符合指引所列明的規定,特別是申述人如沒有根據指引提供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的首四個字母數字字符,則有關申述可視為不曾作出。委員會秘書處保留權利要求申述人提供身份證明以作核實。該指引及有關表格可於上述地點(i)至(iii)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下載。

收納了有關修訂項目的《馬頭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10/31》的複本,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6樓測繪處處港島地圖銷售處發售。有關《馬頭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10/31》可供查閱的地點及時間,以及《馬頭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10/31》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站瀏覽。有關圖則修訂的城規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已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s://www.tpb.gov.hk/tc/plan_making/S_K10_31.htm)供公眾查閱。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宗申述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下列用途:
(a) 核實「申述人」及獲授權代理人的身份;
(b) 處理有關申述,包括在公布申述供公眾查閱時,同時公布「申述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c) 方便「申述人」與委員會秘書/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對馬頭角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K10/30所作修訂項目附表

I. 就圖則所顯示的事項作出的修訂項目

A項 — 把位於亞皆老街222號,涵蓋播道醫院的「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的建築物高度限制,由5層修訂為主水平基準上114米。

圖則顯示橫跨太子道東以連接市區重建局(下稱「市建局」)啟德道/沙浦道發展計劃區與啟德發展區經調整的擬議隧道走線,以供參考。

圖則加入有關市建局韋背壟道/浙江街發展計劃圖所涵蓋的地帶範圍的註明,以供參考。

II. 就圖則《註釋》作出的修訂項目

(a) 修訂「住宅(戊類)」地帶《註釋》內附表I的第二欄用途內的「公用事業設施裝置(未另有列明者)」為「公用事業設施裝置」,以及在附表II內加入有關危險品的註腳,以符合《法定圖則註釋總表》。

(b) 對「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的「規劃意向」作出編輯修訂,以符合《法定圖則註釋總表》。

(c) 修訂「其他指定用途」註明「體育及康樂會所」地帶《註釋》的第二欄用途內的「商店及服務行業(未另有列明者)」為「商店及服務行業」,以符合《法定圖則註釋總表》。

(d) 修訂「綜合發展區」、「住宅(戊類)」及「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註釋》的「研究所、設計及發展中心」為「研究、設計及發展中心」,以符合《法定圖則註釋總表》。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25年12月24日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根據第16(2D)條及/或17(2B)條發出的通知 (就所接受的進一步資料而言,則需連同第16(2K)(c)(i)條及/或17(2I)(c)(i)條)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C)條及/或17(2A)條(就所接受的進一步資料而言,則需連同第16(2K)(b)條及/或17(2I)(b)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及/或17(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及/或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依據條例第16(2J)條及/或17(2H)條就申請而接受的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以及在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瀏覽(如適用)—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以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F)條及/或17(2D)條(就所接受的進一步資料而言,則需連同第16(2K)(c)條及/或17(2I)(c)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及/或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須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委員會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送交委員會秘書處。
按照條例第16(2I)條及/或17(2G)條(就所接受的進一步資料而言,則需連同第16(2K)(c)條及/或17(2I)(c)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或根據第17條覆核有關決定為止。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載於委員會的網站。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站瀏覽。有關提交意見的指引和委員會會議的安排,也可於委員會的網站瀏覽。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根據第16條申請規劃許可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提出意見的期限
A/H19/88 赤柱赤柱村道44號毗鄰的政府土地 擬議私人發展計劃的公用設施裝置 2026年1月9日
A/K3/601 旺角廣東道 992-998號 擬議酒店(學生宿舍) 2026年1月9日
A/NE-MUP/224 沙頭角萬里邊丈量約份第37約地段第244號 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為期3年) 2026年1月9日
A/NE-MUP/225 沙頭角丈量約份第38約地段第36號、第37號(部分)及第38號(部分) 擬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及相關填土工程(為期3年) 2026年1月9日
A/NE-TKL/825 打鼓嶺嶺仔村丈量約份第76約地段第1892號餘段(部分)、第1894號A分段(部分)及第1894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3年) 2026年1月9日
A/SK-TLS/71 西貢馬游塘丈量約份第401約地段第305號A分段(部分)、第305號B分段(部分)、第305號餘段、第326號C分段及第326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為期3年) 2026年1月9日
A/NTM-LTY/503 屯門菜園村丈量約份第130約地段第1367號(部分)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連附屬設施(為期3年) 2026年1月9日
A/YL-SK/440 元朗錦田丈量約份第106約地段第1150號餘段 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及相關填土工程(為期5年) 2026年1月9日
A/YL-TT/758 元朗大棠丈量約份第118約地段第681號餘段 擬議臨時倉庫存放食品及清潔用品及相關填土工程(為期3年) 2026年1月9日
A/I-TOF/7 大嶼山大澳大嶼山丈量約份第313約近鹽田行人橋的政府土地 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電線桿、地底電纜和架空電纜)及相關挖土工程 2026年1月23日
A/NE-SC/1 大埔深涌丈量約份第203約多個地段 擬議臨時度假營(私人帳幕營地)及康體文娛場所(為期3年) 2026年1月23日
A/YL-KTN/1192 元朗錦田達吉鄉丈量約份第107約地段第1452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及相關的填土工程(為期3年) 2026年1月23日
A/YL-KTN/1199 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109約地段第470號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為期5年) 2026年1月23日
A/YL-SK/443 元朗石崗林錦公路政府土地(包括GLA-TYL 395的一部分) 擬議臨時露天貯物/貨倉/回收及再用設施/物流中心/汽車修理工場連附屬設施(為期3年) 2026年1月23日
A/YL-SK/444 元朗石崗林錦公路政府土地(包括GLA-TYL 3181的一部分) 擬議臨時露天貯物/貨倉/回收及再用設施/物流中心/汽車修理工場連附屬設施(為期3年) 2026年1月23日
A/YL-TYST/1343 元朗山下村丈量約份第121約多個地段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及相關挖土工程(為期3年) 2026年1月23日

2026年1月2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18區日夜都抽獎-大埔沙田北區國產消費大抽獎公布得獎者名單(即錄頭獎至十獎)

得獎者姓名 得獎號碼 登記電話(最後4位)
頭獎 Chui Yuk Ping 0850 0312
二獎 YUEN CHI HANG 0050 0404
三獎 Lau Yue wai 9404 4007
四獎 Poon yiu tong 5645 8327
五獎 Wong Kwai Ying 0968 6715
六獎 洪煥傑 4511 8920
七獎 Ho Wai Ki 5431 9546
八獎 Lo man fai ben 9086 1348
九獎 Zung Yi Ling Elaine 5471 5538
十獎 蔡文英 6095 7789

遺失股票啟事—第一次通告

Lo Leung Ling Kwan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編號:3988) 股票數量 @10,000
Cheung Chui Kow deceased 同上 洛陽樂川鉅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編號:3993) @5,000
Tam Iok Leng 同上 如左 CM070008131 @2,000
Cheung Chui Kow deceased 同上 如左 CM000015401 @1,000
Chen Wing Kwan Margaret deceased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編號:1398) 如左 ICB10224719 @1,000
Ngan Kam Lin deceased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編號:0857) 如左 00075683 @2,000
Xie Jimmie 同上 如左 PET00208333 @2,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杭州啓明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編號:2500) 如左 VMH00044970-2 @1,000,000
同上 如左 VMH00044989 @5,000,000
同上 如左 VMH00005020 @290,500

此啟 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由本通告第一次刊登日起,九十天內仍未有任何人士向本公司要求為上開股票之持有人時,則上開股票宣佈無效及作廢,同時另發新股票以代替之。

舉行債權人的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破產案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933宗
關於:蕭貴祥
根據2025年12月19日頒布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2026年1月16日上午10時正在香港九龍太子彌敦道750號始創中心1832室算數會計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出的建議,特此通知。

舉行債權人的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破產案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934宗
關於:陳思敏
根據2025年12月19日頒布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2026年1月16日上午10時30分在香港九龍太子彌敦道750號始創中心1832室算數會計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出的建議,特此通知。

舉行債權人的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破產案臨時命令申請案件2025年第935宗
關於:余俊民
根據2025年12月19日頒布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2026年1月16日上午11時正在香港九龍太子彌敦道750號始創中心1832室算數會計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出的建議,特此通知。

關於蕭貴祥遺囑的查詢

姓名:蕭貴祥,性別:男,又名:肖貴祥,香港身份證號碼:XXX447(3)
死亡日期: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蕭貴祥立下遺囑或存有蕭貴祥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鄧兆駒律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九龍旺角彌敦道639號雅蘭中心辦公樓一期16樓05室,聯絡人:戴小姐,電話:25992698/25992699,檔案編號:ET/A26444/25/ED。日期:2026年1月2日